

证券代码：872281

证券简称：迈光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梁卫昕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89.5923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8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暂未设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一）审议通过《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1. 议案内容：**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二）审议通过《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1. 议案内容：**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思路。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三）审议通过《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经营成果分析、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分析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四）审议通过《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在总结 2021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五）审议通过《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5）、《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使用报告》（公告编号 2022-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八）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使用权资产	-	-	3,751,229.94	3,751,229.94	3,751,229.94
租赁负债	-	-	2,823,043.92	2,823,043.92	2,823,043.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928,186.01	928,186.01	928,186.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十）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

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417,455.82 元(合并口径)，为了兼顾股东的当期收益和远期效益，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9.592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郭峻琿、付晶晶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